

证券代码：300523

证券简称：辰安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9-054

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 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9年5月24日，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持股5%以上股东德兴市辰源世纪科贸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辰源世纪”）与上海谦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代“谦璞多策略战略机遇私募证券投资基金”，以下简称“谦璞投资”）签署了《股份转让协议》，辰源世纪拟将其持有的8,523,000股公司股份（约占公司总股本的5.50%）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予谦璞投资作为管理人管理的“谦璞多策略战略机遇私募证券投资基金”（基金编号：SGD531），每股转让价格为41.976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公司于近日收到辰源世纪的告知函，本次协议转让的过户登记手续已全部完成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于2019年6月19日出具了《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》。

一、本次股份转让前后双方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本次过户登记完成前		本次过户登记完成后	
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
德兴市辰源世纪科贸有限公司	17,282,600	11.14%	8,759,600	5.65%
上海谦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代“谦璞多策略战略机遇私募证券投资基金”）	0	0.00%	8,523,000	5.50%

注：以上百分比计算结果四舍五入，表中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，均系四舍五入造成。

二、其他说明

1、本次股份转让符合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相关主体在不得买卖公司股份的期间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形，亦不存在因本次股份转让而违反履行承诺的情形。

2、本次股份转让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6月20日